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16年1月6日、2016年1月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1、经核实，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经核实，近期公共传媒未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 3、当前钢铁行业经营形势十分严峻，但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 4、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目前尚在中国证监会的审批过程中，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2650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并于2015年12月29日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
- 5、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6、经核实，华菱集团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公司债券，目前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过程中；除此之外，华菱集团近期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 2015 年经营结果尚在核算过程中，公司将在 2016 年 1 月 31 日前披露业绩预告；
-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7 日